

导读



- 01版 国家大局
- 02版 当代世界
- 03版 思想理论
- 04版 社会观察
- 05版 党的建设
- 06版 文化教育
- 07版 军事国防
- 08版 企业风采
- 09版 文学艺术
- 10版 学习纵横
- 11版 地方发展
- 12版 参考文摘

往期回顾

December 2008						
Sun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30	1 464期	2	3	4	5	6
7	8 465期	9	10	11	12	13
14	15 466期	16	17	18	19	20
21	22 467期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学习时报 发行日

December 2008						
Sun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30	1 245期	2	3	4	5	6
7	8 246期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48期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党校教育专刊 发行日

党校教育专刊

《党校教育专刊》



01版 02版 03版 04版

党校要闻

精彩《党校教育专刊》共有四版

01版 党校要闻 02版 教学专题
03版 理论科研 04版 综合文化

整的法律体系的社会里，不论什么人，不论你有多大的劳动本领和贡献，面对至高无上的权力结构，你除了低头，别无选择。面对这种权力，没有人敢说你还有什么尊严。这就是我们在改革开放以前所经常看到的社会现象。毛泽东曾经试图通过文化大革命的方式来改变这种状况，但是他却使这种乱用权力的现象最终走向了极端。改革开放以来，这种权力的分工与市场经济结合以后，导致社会资源控制权与市场资源配置权重合，产生了愈演愈烈的腐败现象。

这就是说，不论是资产阶级还是无产阶级，人们都在追求平等，但是，平等却似乎离人们越来越远。平等意味着在财富的持有和财富的分配方面以及在各种权力的分工和安排方面取消差别。这虽然是一个非常美好的理想，但是这是在相当长的一个时间里却是很难实现的。因为这需要在财产权和政治民主化方面进行长期的改革和发展。不平等和差别是一个存在着的事实。但是，存在的并不一定是合理的。因此，每个人都有权利追求平等，或者换句话说，每个人都有追求平等的自由。要实现这样的目标，最重要的是要有一个保证其成为现实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法律制度和政府管理体制。这种制度首先要保证每个人在财富的占有方面充分地实现自己的劳动价值。在量的方面他们各自得到的劳动回报可能是不相同的，但是，在制度上要保证他们的劳动所得没有受到不合理的剥夺；其次要保证每个人平等地享有民主权力，而且使每个人的平等追求都能在法律的框架内并能得到法律的制度性保护；第三，政府和社会需要建立一种机制，使每一个人都能拥有不会因为家庭收入差别而受到影响的平等的受教育机会。第四，在财富积累到一定程度以后通过调整税收制度等方式对贫富差距进行政策性调整；第五，根除因非法收入而造成的不平等现象。

总之，平等是人们的一种无止境的追求，要使社会保持稳定，需要政府进行同样无止境的努力。但是，我们必须看到，从根本上说，平等作为一个口号，只有“鼓动的价值”，而没有真理的价值。马克思曾经非常明确地告诉他的读者，在他们所讲的那个“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共产主义社会里，平等只是在于用同一种尺度——劳动来计量人们的劳动报酬，但是，由于人们的劳动能力及其家庭背景是各不相同的，因此，人们的富裕程度也是不同的。

当然，这并不是要人们放弃对于平等的追求。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做出的《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社会公平正义是社会和谐的基本条件，制度是社会公平正义的根本保证。必须加紧建设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保障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权利和利益，引导公民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决定》对完善民主权利保障制度、法律制度、司法体制机制、公共财政制度、收入分配制度以及社会保障制度等等都作了非常具体的制度安排，从而为平等和公平的实现作了制度性的准备。

<附图>=0

<数据库>=中央党校学习时报

=04642D752.00000830.1570

(作者：李惠斌)

其它相关文章

- [关于平等问题（基本问题研究）](#)

[第367期] [03版] [11/12/2007]

[发表评论](#)

【[\[打印文章\]](#) [\[放大\]](#) [\[缩小\]](#) [\[关闭窗口\]](#) [\[推荐给好友\]](#)】 [【发表评论\(0\)】](#)

现在有 0 人对本文发表评论

[查看所有评论](#)

[匿名发表](#) 署名：

[提交](#)

[重填](#)



您是第位访问者

[关于学习时报](#) [关于我们](#) [联系本报](#) [来稿需知](#) [广告发行](#) [内网链接](#)

版权所有 学习时报社 电子邮件：xxsb@263.net 电话：86-10-62805131 京ICP备08102014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 技术支持：北京博之雅科技有限公司,未经书面授权禁止复制或建立镜像（2007年7月31日）